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2024年1月2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人类别	持有数量 (股)	持有比例 (%)
1	林洁	境内自然人	122,028,474	35.07
2	屠勇军	境内自然人	57,109,409	16.41
3	赣州臻茵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1,544,945	6.19
4	屠善增	境内自然人	10,479,056	3.01
5	国泰基金-建设银行-国泰安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4,512,094	1.30
6	国泰高分红策略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理财产品等	3,400,000	0.98
7	国泰基金-农业银行-国泰蓝筹价值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3,384,540	0.97
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3,130,000	0.90
9	马成	境内自然人	3,017,968	0.87
10	国泰基金-招商银行-国泰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2,700,479	0.78

俊岭泮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	--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人类别	持有数量 (股)	占无限售 条件流通 股的比例 (%)
1	林洁	境内自然人	30,507,119	14.45
2	赣州臻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1,544,945	10.20
3	屠勇军	境内自然人	14,277,353	6.76
4	屠善增	境内自然人	10,479,056	4.96
5	国泰基金—建设银行—国泰安和1号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4,512,094	2.14
6	国泰高分红策略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理财产品等	3,400,000	1.61
7	国泰基金—农业银行—国泰蓝筹价 值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3,384,540	1.60
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 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3,130,000	1.48
9	国泰基金—招商银行—国泰基金— 俊岭泮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2,700,479	1.28
10	国泰佳泰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理财产品等	2,513,331	1.19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特此公告。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